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苏州公正建设咨询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单位名称）的房屋市政工程（含政府投资项目）质量监督抽测服务（三标段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房屋市政工程（含政府投资项目）质量监督抽测服务（三标段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苏州恒信建设技术开发检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96人，营业收入为4361.5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721.4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。

2. 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：苏州恒信建设技术开发检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1 月 17 日